

中国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公告

(2023) 第 17 号

关于靖江市豚之杰和扬中市天正 养殖河鲩加工企业资质作废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按照《农业部办公厅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关于有条件放开养殖红鳍东方鲀和养殖暗纹东方鲀加工经营的通知》(农办渔〔2016〕53号)和《养殖河鲩加工企业资质审核办法》规定，靖江市豚之杰食品有限公司和扬中市天正水产有限公司养殖河鲩加工企业资质到期，自动作废。

特此公告。

附件：作废养殖河鲩加工企业名单

中国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2023年12月5日



附件

作废养殖河鲢加工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加工企业编号	加工品种	资质有效期限
1	靖江市豚之杰食品有限公司	YHJQAW2017005	暗纹东方鲢	2017年12月11日 - 2020年12月10日
2	扬中市天正水产有限公司	YHJQH2019001	红鳍东方鲢	2019年4月28日 - 2022年4月27日